

##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2018 年 1 月 27 日，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同日，公司持股 3%以上股东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书面形式提议公司将上述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2 月 7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9 名，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额为 135,736,95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1728%。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共 4 名，代表股份数量 10,983,18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307%。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志清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律师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讨论，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实施期限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5,678,17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67%；反对 58,7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348,17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001%；反对 58,7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5,678,17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67%；反对 58,7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348,17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001%；反对 58,7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5,678,17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67%；反对 58,7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9,348,17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001%；反对 58,7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99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会议审议通过。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黄国宝、陈帅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七日